

张建组〔2023〕1号

中共张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 关于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区委、区政府：

现将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推进法治工作建设。区住建局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为第一责任人要求，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制定年度计划、定期召开会议研究，严格责任考核，将考核结果作为衡量工作的重要内容，充分发挥考核评价对法治建设工作的重要推动作用。

（二）加强制度建设，促进依法行政。一是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制度和程序。明确决策主体、事项范围、决策程序、法律责任，规范决策流程，强化决策法定程序的刚性约

束。完善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实行制定机关对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公布制度。加强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实现规范性文件清理的常态化。二是提升服务效率，深化依法行政。按照便民、高效原则，简化审批程序、减少审批环节。做好行政处罚工作，严格按照《行政处罚法》的规定对当事人进行调查处理，凡是法律没有规定的，一律不得处罚。需要进行处罚的，严格在自由裁量权的范围内向综合行政执法局移交处罚意见。

（三）加强法治建设，维护社会安定和谐。为加强我局行政调解工作，及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成立局行政调解机构领导小组，切实发挥行政调解便捷化解行政纠纷的作用。一年来我局调解了多起总承包与分包人、农民工之间的工资矛盾，解决了农民工近几年的工资款拖欠问题，有效维护了社会稳定。

（四）开展普法教育，加强法治队伍建设。一是积极开展“法治创建”活动。加强法治学习，通过多种形式学习新修订宪法、建筑法等建筑领域法律法规，积极组织全系统干部职工参加无纸化学法用法考试活动，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学习任务。二是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深化“法律六进”活动，面向企业、工地、群众积极开展城乡建设政策法规宣传工作，共发放普法宣传材料 3000 余份，增强了企业、民众的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营造了法治建设氛围。

（五）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及时主动公开行政执法主体、权限、依据、程序和救济渠道等信息。在执法过

程中，严格执行“2 人以上的行政执法人员”规定，并出示执法证件和出具执法文书，主动告知当事人执法事由、执法依据、权利义务等内容，同时做好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落实法治建设引领职责。带头认真履行法治建设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职责，坚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大任务亲自督导。带领局党组中心组集中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十一个坚持”的核心要义，引导全体职工结合住建工作实际学习《建筑法》《安全生产法》《民法典》等各类法律法规，针对住建工作线长面广的情况，着力引导全局干部职工以法治方法推动住建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一年来，平稳实施西四路、西六路道路改造工程、56 个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市府一宿舍片区等 3 个棚户区改造项目、完成 4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有序推进北广场二期征迁征收、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建筑领域农民工工资清欠等工作，全过程坚持法治化规范化，赢得了群众的好评。

（二）落实法治建设主体职责。全面加强建筑行业监督管理工作，以建筑工程质量安全标准化为抓手，加大建筑市场执法检查力度，完善重大行政执法案件审理程序，规范执法自由裁量权。一年来，执法监督检查下达隐患整改 3900 余条，向区综合执法局移交行政处罚案件 131 件，有效维护了建筑市场法治秩序，引导建筑行业有序发展。

(三) 落实依法依规决策职责。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局领导班子重大事项严格履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程序，重大重要事项决策均召开会议集体讨论决定，同时申请纪委监委派驻组参会。一年来进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 52 项。引导法律顾问全程参与住建法律事务处理，23 份工程施工等合同均由法律顾问审查，确保各项工作得以依法依规进行。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行政执法力量较为薄弱。因目前执法权行使主体资格的原因，我局自机构改革后，现有行政执法人员数量严重不足，特别是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服务中心执法专业性较强，监管事项多、覆盖范围广，一线执法人员较少，大大降低了日常执法检查的工作效率。

二是执法监督工作仍需全面规范。执法人员在建筑施工执法检查工作中，法律知识学用结合不够紧密，个别行政执法案卷存在要素不齐全、装订不规范问题，依法行政方面仍显不足，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2023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是坚持法治建设问题调研制度化。坚持问题导向，以法治思维做细做实住建工作的调研、指导、督促和整改工作，进一步梳理权力清单，明确职责界限，促进全局干部职工用法治思维引领住建各项工作。

二是坚持提升依法履职意识常态化。切实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学习，带领全局职工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学习住建工作相关法律法规，严格依法行政，把利民惠民的各项政策落实落好。

三是坚持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加强住建系统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积极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引导和帮助服务对象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切实在住建系统内营造学法、用法、守法的良好环境。

特此报告

中共张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

2023年1月3日